



稅務快遞

新修正公司法問答集 - 股東會視訊會議

最新公司法修正已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施行，經濟部就本次公司法修正第 172 條之 2 及第 356 條之 8 適用疑義，於 111 年 4 月 26 日發布相關問答集，指引並利企業遵循辦理。謹彙整前揭問答集有關股東會視訊會議議題之重點摘要，提供同仁參考，詳細資訊亦可至[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公司法修法專區](#)查詢。

項次	問題	擬答摘要
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第 1 項及第 2 項所稱股東會開會得以視訊會議方式為之，該視訊會議之類型為何？是否包含視訊股東會（不召開實體股東會，僅以視訊方式召開）及視訊輔助股東會（召開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 2. 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之要件為何？由何人決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法並未限定非公開發行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之類型，視訊股東會及視訊輔助股東會兩者皆可；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2.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第 1 項前段規定：「公司章程得訂明股東會開會時，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是以，公司透過股東會特別決議修正章程，得以採行視訊方式召開股東會，即已授權由召集權人(例如董事會)決定採行股東會視訊會議之類型，惟

		亦得以章程限定採行股東會視訊會議之類型。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二	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須有會議場所（地點），關於其實體股東會開會地點是否限於國內？股東會議事錄之場所如何記載？	視訊輔助股東會係指召開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之類型，其實體股東會之開會地點是否限於國內，公司法並無限制規定，是以，視訊輔助股東會之實體會議開會地點亦不限於國內。議事錄之場所除應載明實體股東會開會地點外，並應載明視訊會議所使用之連結及識別方式。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三	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之公司，如何驗證股東身分？有無方式限制？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視訊會議如何驗證股東身分，公司法並無限制其方式，倘足以識別股東身分同一性者，均無不可。又基於技術中立原則，對於採行何種驗證方式，並無限制其方式，以利其技術發展。公司可依個別方式驗證股東身分，如以寄發召集通知即載明驗證股東身分之方式（例如使股東取得登入視訊會議之帳號密碼，或併輸入持有股票之編號等）。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四	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之公司，如何進行投票？有無方式限制？	於非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視訊會議如何進行投票，公司法並無限制其方式。倘無礙股東各項股東權行使，如表決權、選舉權、詢問權、異議權等，並能確認投票資格、確保視訊通訊正常、不影響公平計票、可即時反映各參與股東之意見即可。又基於技術中立原則，並無限制其方式，以利股東會視訊會議採行及其技術發展，惟仍須符合視訊投票連線穩定以及股東權利行使不受影響為前提。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五	參與股東會視訊會議之股東可否提出臨時動議或原議案修正案？	公司法並無限制，因此參與非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視訊會議之股東仍可提出臨時動議(臨時動議

		<p>之事項仍應受公司法第 172 條第 5 項限制)或原議案修正案。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p>
六	<p>採行股東會視訊會議之非公開發行公司，其章程有無須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非公開發行公司須「章程訂明」始得以視訊會議召開股東會。 2. 又公司可衡量自身需要，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召開類型、執行及作業程序或斷訊因應與處置方式等涉及股東權益重要事項訂於公司章程 (變更章程，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3. 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七	<p>股東會視訊會議，遇有斷訊致股東無法繼續參與，其股東會可否延期或續行？可否免經公司法第 182 條規定程序，先於召集通知載明斷訊時延期或續行開會之日期及時間，並於 5 日內逕行延期或續行開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避免無法進行公司法第 182 條規定之程序，關於股東會視訊會議之斷訊處置、股東會續行或延期等事項，宜於公司章程或議事規則予以訂明。若已明定，則得先於召集通知載明斷訊時，另行延期或續行開會之時間，而毋庸另踐行公司法第 182 條規定須經股東會決議之程序。 2. 惟若公司未於章程或議事規則訂定有關事項，且無法依公司法第 182 條規定為決議者，則應另重新召集股東會議，並依公司法第 172 條規定辦理。 3. 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
八	<p>如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遇斷訊時能否繼續開會完成而不延期或續行，其效力如何？是否應有前提條件（如重新清點定足數額達開會或議案決議門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因斷訊導致視訊股東無法參與時，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股東會決議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仍得繼續進

		<p>行，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p> <p>2. 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p>
九	股東會視訊會議發生斷訊致無法繼續開會時，股東已表決之議案是否應重行表決？究應以何時點為斷(已完成投票、已完成計票或對外宣布表決結果)？	<p>1. 斷訊後是否應重行表決，公司法並未規定，股東會視訊會議發生斷訊之處置，宜於公司章程或議事規則訂明，以免事後爭議。</p> <p>2. 若公司章程或議事規則未訂明，宜以決議程序是否完整為斷(以主席對外宣布表決結果為依據)，如完整即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p> <p>3. 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p>
十	如股東會視訊會議之議案均已完成決議後，於尚未進行臨時動議或宣布散會前，發生斷訊致無法繼續開會時，該次股東會是否可認定已完成，無須續行召開？	<p>1. 股東會視訊會議發生斷訊之處置，宜於公司章程或議事規則訂明，於相關決議程序完成後如何散會之規定。例如：議案均已完成決議後，尚未進行臨時動議或宣布散會前，發生斷訊致無法繼續開會時，可認為該次股東會已完成或授權主席認定會議是否結束等，以免事後爭議。</p> <p>2. 公開發行公司部分，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另有規定，從其規定。</p>
十一	公開發行公司有無特別須注意事項？	請依證券主管機關所定子法辦理(如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與「○○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等)

若有疑問或相關意見，歡迎您與我們聯繫。

聯絡資訊

陳惠明執業會計師

thomaschen@deloitte.com.tw

呂玫瑩協理

mayleu@deloitte.com.tw

藍聰金副總經理

brulan@deloitte.com.tw

劉瑞珠協理

peliu@deloitte.com.tw

許嘉玲協理

mirandahsu@deloitte.com.tw

周慧齡協理

jollinchou@deloitte.com.tw

許淑惠經理

ssheu@deloitte.com.tw

廖美玲協理

wliao@deloitte.com.tw

林美莉經理

melin@deloitte.com.tw

邱毓婷經理

shelbychiu@deloitte.com.tw



Deloitte 泛指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 “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會員所網絡及其相關實體 (統稱為 “Deloitte 組織”)。DTTL (也稱為 “Deloitte 全球”)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彼此之間不對第三方承擔義務或約束。DTTL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僅對其自身的作為和疏失負責，而不對其他的作為承擔責任。DTTL 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更多相關資訊，請參閱 www.deloitte.com/about 了解更多。

Deloitte 亞太(Deloitte AP)是一家私人擔保有限公司，也是 DTTL 的一家會員所。Deloitte 亞太及其相關實體的成員，皆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提供來自 100 多個城市的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和東京。

本出版物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僅供讀者參考之用。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 “DTTL”)、其會員所或其相關實體的全球網絡 (統稱為 “Deloitte 組織”) 均不透過本出版物提供專業建議或服務。在做出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之前，請先諮詢合格的專業顧問。

對於本出版物中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 (明示或暗示)。DTTL、其會員所、相關實體、僱員或代理人均不對與依賴本出版物的任何人直接或間接引起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DTTL 及其每個成員公司及其相關實體在法律上是獨立的實體。

© 2022 勤業眾信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